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委任執行董事

梁偉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委任執行董事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偉信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由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起生效。

梁偉信先生(「梁先生」)，48歲，在審計、會計及金融方面累積逾25年經驗。梁先生曾於不同機構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任職於一間國際會計師行及多間香港上市公司。於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四年十月期間，梁先生獲委任為粵首環保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中石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91)之董事；於二零一五年十月至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期間，梁先生於另一間香港上市公司出任公司秘書。加入本公司前，梁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七年十月期間為中奧到家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538)首席財務官。梁先生現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及公司秘書。梁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梁先生現在、或於過去三年並無於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 僅供識別

梁先生將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及固定任期為三年。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梁先生須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梁先生將繼續收取薪酬每年人民幣1,080,000元，有關金額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本公司表現及現行市況後釐定。梁先生之董事薪酬將由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後作每年檢討。

於本公佈日期，梁先生並無擁有亦無被視為擁有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任何權益或淡倉。

梁先生與本公司任何現任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本公司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有關梁先生之資料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7.50(2)(h)至(v)條作出披露及概無任何有關委任梁先生之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機會歡迎梁先生加入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翟姍姍

香港，二零二二年四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翟姍姍女士；非執行董事為鄒曉春先生、周亞飛先生及李雪松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偉雄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王炬先生。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